

老人赠未出生孙子百万遗产 小儿子要求平分被法院驳回

律师：胎儿也有继承权

老人突发疾病，弥留之际决定把百万存款留给未出生的双胞胎孙子，然而老人的小儿子认为父亲在赠送遗产时，两个侄子还没有出生，所以没有权利获得这笔钱。胎儿到底有没有继承权？一起来听听律师的说法。

老人留遗产给孙子儿子不服

安徽的老强(化名)近日突发疾病住进了医院，弥留之际决定把自己的100万元存款全部留给两个未出生的孙子。原来，他的大儿媳妇已经怀有双胞胎，老强对这两个还未出生的孙子十分喜爱和期待。

老强去世后不久，他的大儿媳妇也顺利生下双胞胎孩子，这引发了他的二儿子小强的不满，他认为父亲在赠送这100万元的时候两个侄子还没有出生，所以没有权利获得这笔钱。这100万元应该是遗产，由他和大哥二人平分。法院经审理，驳回了小强的诉讼请求。

为何法院会驳回小强的诉讼请求？知名律师河南泽槿律师事务所主任付建解释，根据我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第16条规定：“涉及遗产继承、接受赠与等胎儿利益保护的，胎儿视为具有民事权利能力。”本案中，双胞胎顺利出生，符合法律规定的胎儿接受赠与的条件，因此赠与行为有效。老强在意识清醒时自愿将100万元赠予孙子，意思表示真实，且不违反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，符合赠与合同的生效要件，赠与合同成立有效，应当被履行。

如果胎儿流产财产如何处理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明确，胎儿在遗产继承、接受赠与等情形下视为具有民事权利能力，前提是娩出时为活体。那么，如果胎儿不幸流产，或者出生的时候不是活体，这些财产该怎么处理？

付建表示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第16条的这个胎儿“视为具有民事权利能力”的特殊规定之后，还有一句话——但是，胎儿娩出时为死体的，其民事权利能力自始不存在。“自始不存在”的意思是，从一开始就没有民事权利能力，不能获得别人赠送的财物，这个赠与就是无效的。也就是说，上述情况下这100万元就没有赠送成功，仍然属于老人的财产，老人过世时没有留下遗嘱，这100万元就要按照法定继承的规定，由老人的妻子和两个儿子按照各自三分之一的份额继承。

孩子不孝顺老人能要回钱吗

如果老人在孩子还没出生的时候，就赠送了贵重的财产，以后孩子不孝顺、对他不好，还能收回这笔钱，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吗？

付建表示，从法律层面来说，赠送财物是一种合同行为，一旦交到对方手上，就会发生法律效力，不能要回。还有做了公证的赠与合同，以及具有救灾、扶贫、助残等公益、道德义务性质的赠与合同，只要确认了，就不能反悔，要不回了。

不过，如果老人担心以后孙子不孝顺，想以后更有保障，也可以在赠送时签订协议，约定100万元送给未出生的孙子，由其父母在孩子成年之前代为保管，孩子以后要孝敬老人，对老人的生活起居提供一定的照顾，否则就要退还100万元。这属于遗赠扶养协议或者附条件的赠与合同，接受财产的人要履行一定的义务，才能拿到对方赠送的财产。

据极目新闻

徐悲鸿的《巴人汲水图》 在重庆这座公园具象化了



正在绘画的黄瑶

近日，知名“半框隐形画”创作者黄瑶在社交平台发布最新创作视频，记录他在重庆江北区巴人汲水公园完成的又一幅山城“限定”作品。视频中，黄瑶以独特的艺术手法，将徐悲鸿经典画作《巴人汲水图》的意境与现代公园景观相融合，再次引发网友关注。

“站在巴人汲水公园，仿佛看见徐悲鸿笔下的挑水人正从画中走来。”黄瑶说，这座公园以《巴人汲水图》为灵感设计，让他感受到历史与现实的奇妙交汇。他希望通过“半框隐形画”技法，将80多年前的经典水墨特化为当代人可触摸的立体表达，让艺术从平面“走”入现实。

巴人汲水公园上连徐悲鸿旧居，下接北滨路，公园内的绿道极具山城特色。创作过程中，黄瑶巧妙利用了公园绿道和流水景观，在画布上留白部分边框，使现实中的游客、流水与画中的汲水场景自然衔接。不少市民驻足互动，体验“穿越时空”与画中汲水人“同行”的趣味。

继鸿恩寺公园后，巴人汲水公园成为黄瑶山城“限定”系列的第二站。他坦言，重庆独特的山水地貌与人文底蕴为创作提供了无限可能。《巴人汲水图》是对山城人民坚韧精神的刻画，而“半框隐形画”恰好能打破时空界限，让这种精神在当下鲜活起来。”黄瑶表示，他希望用“半框隐形画”记录更多山城地标，“重庆的美不仅在于风景，更在于它深厚的人文气质，这正是艺术最珍贵的养分。”

新重庆-上游新闻记者 刘波 王淳 徐长新



重庆晨报
民生在线
扫码关注

难事、烦事、委屈事、不平事、新鲜事告诉我们，记者帮你办

这几天多雨 气温凉爽

据市气象台预计，未来几日重庆多阵雨，局地大雨，市内最高气温将下降到30℃以下。

新重庆-上游新闻记者 何艳

天气预报

22日白天，重庆中东部地区阵雨或雷雨，东南部局地大雨(25~40毫米)，雷雨时局地伴有6~8级阵性大风，其余地区阵雨转阴天到多云，气温14~29℃；中心城区：阵雨转阴天，气温20~26℃。

22日夜間到23日白天，各地阵雨转阴天到多云，气温15~29℃；中心城区：阵雨转多云，气温19~27℃。

23日夜間到24日白天，中西部地区阵雨，局地大雨(25~35毫米)，东南部地区阵雨转多云，其余地区阴天到多云，气温14~26℃；中心城区：小雨转中雨，气温19~23℃。

莫跑空 长江索道今明两天停运



为确保运行安全，每年长江索道都要对设备进行多次维修保养和年度“大体检”。重庆索道公司近日发布消息，2025年4月22日(星期二)、4月23日(星期三)全天停运进行月度维护保养，4月24日(星期四)8:00恢复正常运行。

重庆索道公司提醒游客朋友们，可以通过长江索道微信公众号、现场人工、自助机进行购票，仅授权携程、同程为正规分销渠道，未授权其他售票平台进行售票。在OTA平台购票以及持交通卡的游客，需到长江索道景区游客中心进行取号并依号排队。请广大游客朋友通过正规渠道购票，并提前做好出行安排，错峰出行、文明出行。如有疑问，可拨打咨询电话：023-68816888。

新重庆-上游新闻记者 黎静

中国体育彩票排列3
第25101期开奖公告
本期开奖号码：9 1 1

中国体育彩票排列5
第25101期开奖公告
本期开奖号码：9 1 1 5 7

中国体育彩票超级大乐透
第25043期开奖公告
本期开奖号码：03 16 20 21 27+09 11

重庆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2025年4月21日

租房租到“甲醛房”如何维权 法院判了

租赁到“甲醛房”，承租人应当如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呢？近日，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审理了一起涉“甲醛房”租赁合同纠纷案。

去年3月，屈某与陈某签订一份《房屋租赁合同》，约定屈某向陈某承租位于重庆北部新区金渝大道的房屋一套，租期为一年。签订合同后，屈某按时支付了押金、租金、中介费和物业费，并添置了家具。然而，搬进租赁屋后，次月屈某因持续咳嗽前往医院就诊，被初步诊断为支气管炎。为了寻找自己一直咳嗽的原因，去年6月，屈某委托检测公司对租赁房屋的空气质量进行了检测，检测结果为房屋内各房间的甲醛均超标。对此，屈某要求陈某通风5个月并免租金，在协商无果后，屈某将承租房屋返还给陈某并起诉至法院，要求陈某退还租金、押金及支付检测费、中介费、物业费。

渝北区法院审理后认为，陈某提供的房屋甲醛超标，存在可能侵害屈某健康权的重大缺陷，致使

屈某无法实现租房目的，屈某有权解除合同，并要求陈某退还租金、押金及赔偿屈某为此支出的费用。为此，法院依法判决，陈某退还屈某租金4500元、押金1500元，并向屈某支付检测费、中介费等共计1800余元。

法官说法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第七百零八条的规定，出租人应当按照约定将租赁物交付承租人，并在租赁期限内保持租赁物符合约定的用途。本案中，因被告提供的房屋甲醛超标，存在侵害原告健康权的隐患，不具有适租性，导致原告承租房屋的目的无法实现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第五百六十三条第一款第(四)项的规定，原告有权以合同目的无法实现为由解除租赁合同。

新重庆-上游新闻记者 徐勤 通讯员 陈源